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国家社科基金

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5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申报工作已经开始。现将国家社科工作办《2025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申报公告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告》）转发给你们。希望各单位认真按照《公告》要求,认真做好今年项目申报的组织和审核工作。报送材料及要求如下：

**一、纸质版申报材料**

1.项目实行网络填报信息。网络填报系统于**2025年5月20日-27日开放**，在此期间项目申报双方可登陆国家社科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（网址见附件），以实名信息提交注册申请，审核通过后按规定要求填写申报信息。逾期系统自动关闭，不再受理申报。有关申报系统及技术问题可咨询400-800-1636，电子信箱：support@e-plugger.com。

2.在系统内按照要求填报信息后，导出申请书，一式6份，A4纸双面打印、左侧装订。其他申请材料包括：

（1）学术著作类成果，必须提供所翻译原著、翻译样章各6份（样章须包含目录及核心章节且以中文计不少于1.5万字），《中华学术外译项目分工合同》、与国外学术出版机构签订的出版合同或出版意向证明及中文翻译件、国外出版机构法律证明文件（非目录内出版机构须另附中文翻译件）、原著著作权人对该文版的授权证明以及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各1份。也可附上反映原著和申请人学术水平及其影响的相关材料。

（2）期刊类成果，应提供近一年内出版的样刊一式7份（存档一份），期刊出版许可证副本复印件1份；反映本期刊学术水平及其社会影响的相关材料；编委会成员名单及工作单位（国际编委含国籍）。其中，证明学术水平和社会影响的材料，必须含期刊所在学科国家级学会的证明，以及相关权威学术期刊评价平台纳入证明或影响因子评估证明。

3.《2025年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申报汇总表》1份，加盖学院公章。

4.人文社科类研究项目申报书学术诚信审查暨用印申请

纸质版申报材料统一由各单位科研秘书报送，不受理个人单独申报。

**二、电子版申报材料**

电子版申报材料包括：项目申请书及翻译样章（以人名为单位建文件夹）、申报信息汇总表，请各科研秘书审核后发送杨斌OA邮箱，并确保电子数据和《申请书》中“数据表”一致。我校集中受理申报时间为**2025年5月27日（申请书须以从系统导出的信息为准，需签名和盖章后扫描并上传至系统）**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杨斌 电话：88122930

社科处

2025年4月11日

附件:

1．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申请书

2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代码表

3．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推荐选题目录（2025）

4．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国外出版机构指导目录（2025）

5. [2025年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](http://download.people.com.cn/dangwang/one16001376921.xls)

6. 2025年度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申报公告

7.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

8. 人文社科类研究项目申报书学术诚信审查暨用印申请